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5-078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5年12月1日以书面方式发出会议通知和会议材料,并于2025年12月12日以现场结合视频会议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会议董事7名,实际出席会议董事7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陈冬根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上交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决议于2025年12月29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会议通知请详见公司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2025-080号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5-079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结项的募投项目名称:"视频人工智能产业化项目"、"云视讯产业化项目"
- 节余募集资金安排:截至2025年12月5日,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募投项目节余募集资金合计5,797.72万元(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专户余额为准),约占可转债募集资金净额的11.46%,公司拟将上述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 决策程序:

本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本次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审计委员会及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视频人工智能产业化项目"、"云视讯产业化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日常生产经营活动。现将相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1858号)核准,公司公开发行51,6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516.00万张,期限6年。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51,600.00万元,扣除承销保荐费、律师费等各项发行费用1,011.38万元(不含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50,588.62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3月13日到账,天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3月13日出具了《验资报告》。

(二)募集资金管理与存储情况

2020年3月,公司分别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以下简称"南京银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以下简称"宁波银行")、华夏银行苏州新区支行(以下简称"华夏银行")四家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三方监管协议》"),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日发布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0)。

2020年11月13日、2020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实施主体和实施地点的议案》,同意变更募投项目"视频人工智能产业化项目"和"云视讯产业化项目"中部分内容的实施主体及实施地点,实施主体由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睿视(苏州)视频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睿视科技")。2020年12月,公司与睿视科技及保荐机构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管理,分别与工商银行、南京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以下简称"《四方监管协议》")。相关公告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发布的《关于签订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106)。《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的内容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严格履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定期对账并及时向保荐机构提供募集资金使用及余额状况。

截至2025年12月5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如下:

单位:元

募集资金存储银行名称	账户类别	初始存放金额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66,000,000.00	0(已注销)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162,000,000.00	15,088,538.25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138,000,000.00	14,225,238.24
华夏银行苏州新区支行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139,886,226.41	0(已注销)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分行(睿视)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	4,813,707.6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工业园区支行(睿视)	非预算单位专用存款账户	-	23,849,667.84
合计		505,886,226.41	57,977,151.93

(三)募投项目延期的情况

公司于2023年9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议对"视频人工智能产业化项目"、"云视讯产业化项目"两个项目进行延期,同意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至2024年12月。

公司于2024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投项目延期的议案》,决议对"视频人工智能产业化项目"、"云视讯产业化项目"两个项目再次延期,同意募投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延期至2025年12月。

二、本次募投项目结项及募集资金节余情况

截至2025年12月5日,公司"云视讯产业化项目"、"视频人工智能项目"已达到预期可使用状态,拟结项;"营销网络建设项目"前期已终止;"补充流动资金"已完成投入。本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及节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承诺投入金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累计投入募集资金	节余募集资金	项目状态
1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6,600.00	1,469.33	1,469.33	0	已终止
2	云视讯产业化项目	13,800.00	13,800.00	13,058.25	1,903.89	拟结项
3	视频人工智能项目	16,200.00	16,200.00	12,993.53	3,893.82	拟结项
4	补充流动资金	13,988.62	13,988.62	13,988.62	0	已完成
合计		50,588.62	45,457.95	41,509.73	5,797.72	

注:公司于2023年10月13日召开了2023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终止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决议将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尚未实施完毕的"营销网络建设项目"终止,并将该项目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5,327.42万元。

三、募集资金节余的主要原因

本次募投项目"视频人工智能产业化项目"、"云视讯产业化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根据募投项目实际运营情况,将该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的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节余资金的原因如下:

在募投项目实际建设期间,本着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最大化的原则,合理、节约、高效地使用募集资金,在保证项目建设质量的前提下,严格控制募集资金支出,加强对项目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充分考虑资金结算及其他有效资源的综合利用。

公司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获得了一定的投资收益,同时募集资金在存放期间获得了一定的银行利息收入,累计实现理财收益及利息和手续费净额约2,089.33万元。

四、节余募集资金的安排

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生产经营需要,公司将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募集资金专户中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办理本次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等后续事宜,公司与保荐机构、开户银行签署的相关募集资金监管协议随之终止。

五、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财务结构,增强公司营运能力,满足公司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活动造成重大不利影响,有利于公司的长远发展,符合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履行的审议程序及相关意见

(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及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公司《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审计委员会认为: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有利于提高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会对公司正常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次决策和审批程序符合监管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活动;同时,董事会同意授权管理层办理募集资金专户注销的相关手续。

(二)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三)保荐机构意见

保荐机构核查后认为:

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是公司根据相关募投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作出的审慎决定,本事项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董事会审议通过,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已履行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有利于提高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投资者利益的情况。

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可转债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3日

证券代码:603660 证券简称:苏州科达 公告编号:2025-080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 第二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会召开日期:2025年12月29日
- 本次股东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股东会类型和届次

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

(二)股东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投票方式:本次股东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12月29日 14点 30分

召开地点:苏州高新区金山路131号 公司会议室

(五)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12月29日

至2025年12月29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无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公司刊登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相关公告。本次股东会的会议材料将于本次股东会召开前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1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无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3660	苏州科达	2025/12/23

(二)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1、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4日

上午9:00一11:30,下午13:30一17:00

2、登记地点:苏州市高新区金山路131号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办公室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委托人为法人的,由其法定代表人或者董事会、其他决策机构决议授权的人作为代表出席公司的股东会。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邮件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25年12月24日下午17:00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不接受电话登记。

六、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会议联系人:张文钧、曹琦

联系电话:0512-68094995

传 真:0512-68094995

邮 箱:ir@kedacom.com

地 址:苏州市高新区金山路131号

邮 编:215011

2、参会人员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公告。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3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苏州科达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12月29日召开的贵公司2025年第二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3738 证券简称:泰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5-055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	共青城羲和菲菱楠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合伙企业")
投资金额(万元)	1,000
投资进展阶段	□完成 □终止 □交易要素变更 √进展
特别风险提示	□募集失败□未能完成备案登记□提前终止□发生重大变更√其他: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合伙企业尚未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实施过程存在不确定性。在合伙企业后续运营中,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合伙企业存在投资失败等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

一、合作投资基本情况概述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关于与专业投资机构共同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54),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与私募基金管理人暨普通合伙人深圳羲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其他有限合伙人签署《共青城羲和菲菱楠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之合伙协议》,共同投资设立共青城羲和菲菱楠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该合伙企业专项投资深圳市楠菲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楠菲微")股权,楠菲微为数通、智算网络场景的高速网络通信互联芯片相关企业。该合伙企业的认缴出资总额为人民币13,025万元,其中公司作为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认缴出资1,000万元,认缴出资比例7.6775%。

二、本次对外投资进展情况

近日,公司收到私募基金管理人深圳羲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发来的《基金募集完成通知书》,共青城羲和菲菱楠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完成募集。全体合伙人出资方式均为货币出资,实缴出资情况如下:

序号	合伙人名称/姓名	身份类型	实缴出资金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深圳羲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普通合伙人	100.00	0.7678
2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1,000.00	7.6775
3	长沙领新科创壹期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有限合伙人	2,600.00	19.9616
4	湖北方圆科学仪器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5.3551
5	湖北协力达投资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60.00	1.9962
6	深圳市菲菱科思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有限合伙人	2,000.00	15.3551
7	闫凤露	有限合伙人	140.00	1.0749
8	李玉	有限合伙人	130.00	0.9981
9	陈博宇	有限合伙人	260.00	1.9962
10	周永祥	有限合伙人	600.00	4.6065
11	王守洪	有限合伙人	450.00	3.4549
12	郭丹丹	有限合伙人	400.00	3.0710
13	王军	有限合伙人	360.00	2.7639
14	徐媛媛	有限合伙人	575.00	4.4146
15	张金林	有限合伙人	500.00	3.8388
16	陆华	有限合伙人	500.00	3.8388
17	庄雪霜	有限合伙人	300.00	2.3033
18	聂卫东	有限合伙人	200.00	1.5355
19	李宏慧	有限合伙人	200.00	1.5355
20	何文杰	有限合伙人	150.00	1.1516
21	龚文斌	有限合伙人	150.00	1.1516
22	汪国强	有限合伙人	150.00	1.1516
合计			13,025.00	100.00

注:若出现合计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三、对公司的影响及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合伙企业尚未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备案,实施过程存在不确定性。在合伙企业后续运营中,受宏观经济、行业周期、投资标的经营管理、交易方案等多种因素影响,合伙企业存在投资失败等不能实现预期效益的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合伙企业后续经营管理状况,敦促其加强投资管理及风险控制,切实降低投资风险,维护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四、截至目前与私募基金合作投资的总体情况

序号	首次披露日期	投资标的名称	投资进展阶段	投资金额(万元)
1	2024年8月27日	深圳市菲菱楠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深圳市菲菱楠芯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人民币5,000万元受让楠菲微注册资本7.876万元对应的1.0345%股权,楠菲微已经完成了股权转让事宜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及备案手续。目前处于投资期。	1,000
2	2025年12月10日	共青城羲和菲菱楠芯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已完成募集	1,000
合计				2,000

特此公告。

泰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12月13日

股票代码:000068 股票简称:华控赛格 公告编号:2025-68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12日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本次贷款金额在董事会审批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会。

一、贷款情况

公司为补充日常经营性资金,向金融机构以信用担保的方式申请人民币1,500万元流动资金贷款,具体情况如下:

(一)江苏银行深圳科技支行

贷款金额:1,000万元;

贷款用途:日常经营、置换公司本部他行融资;

贷款期限:1年;

贷款利率:不超过2.9%;

担保方式:信用担保;

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还款来源:后续以应收款项回款还款。

(二)华润银行江门分行

贷款金额:500万元;

贷款用途:日常经营;

贷款期限:1年;

贷款利率:不超过3.6%;

担保方式:信用担保;

还款方式:按月付息,到期一次性还本;

还款来源:后续以应收款项回款还款。

二、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贷款将用于公司日常经营资金,有利于公司的稳健经营和可持续发展,优化公司资产负债结构,本次贷款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证券代码:000068 证券简称:华控赛格 公告编号:2025-69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5年 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同意召开本次股东会。

3.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4.会议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12月29日14:50开始;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9日9:15—9:25,9:30—11:30和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12月29日9:15至15:00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1)公司将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2)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网络表决方式中的一种。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6.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5年12月22日下午收市时在结算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授权委托书模板详见附件2)。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律师;

(4)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会的其他人员。

8.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太平金融大厦29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1.本次股东会提案编码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1.00	《关于更换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2.以上提案均已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发布的相关公告。

3.公司将就本次股东会审议的提案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并将对单独计票结果进行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以下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1)公司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凡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

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个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代码卡、开户证券营业部盖章的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异地股东可用信函、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受托行使表决权人需登记和表决时,提交文件的要求:法人股东持法人营业执照、单位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个人股东持授权委托书、股东代码卡、开户证券营业部盖章的持股凭证、出席人身份证。

2.登记时间:2025年12月22日(星期一)8:30-12:00,14:00-17:30

3.登记地点: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太平金融大厦29楼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部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杨新年

电话:0755-28339057

传真:0755-89938787

地址: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太平金融大厦29楼

邮编:518118

5.会议费用:本次股东会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交通费、食宿费自理。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股东会上,公司将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1。

五、备查文件

1.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八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决议;

3.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五年十二月十三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0068",投票简称为"华赛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

本次会议提案均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3.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其他所有提案表达相同意见。

股东对总议案与具体提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具体提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提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具体提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5年12月29日的交易时间,即9:15一9:25,9:30一11:30和13:00一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2025年12月29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12月29日下午3: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2016年4月修订)》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2:

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于2025年12月29日在深圳市福田区益田路太平金融大厦29楼会议室召开的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四次临时股东会,并代为对全部议案行使以下表决权:

委托人姓名或名称: 委托人股东帐户: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对所有提案表决指示如下: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投票表决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	√			
1.00	《关于更换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注:在"同意"、"反对"或"弃权"项下打√。

如果委托人未对上述议案作出具体表决指示,受托人可否按自己决定表决:

□可以 □不可以

委托书有效期限: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时。

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说明:授权委托书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委托人应在本委托书签名(如委托人为单位的,请加盖单位公章)。

证券代码:000068 证券简称:华控赛格 公告编号:2025-67

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名国成")。

2.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中兴财")。

3.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及情况说明:由于中兴财因个别审计业务的原因已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为避免影响公司2025年度审计业务,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聘任中名国成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均已确认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4.公司董事会及审计委员会对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无异议。

5.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符合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中国证监会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财会〔2023〕4号)的规定。

一、情况概述

2025年12月12日,深圳华控赛格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更换公司年审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董事会同意公司聘任中名国成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机构名称:北京中名国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时间:2020年12月10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建国门内大街18号办公楼一座9层910单元

首席合伙人:郑鲁光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合伙人数量:70人

截至2024年12月31日注册会计师人数:371人,其中:2024年度末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120人

2024年度经审计的业务总收入:37,941.19万元

2024年度经审计的审计业务收入:28,633.07万元

2024年度经审计的证券业务收入:9,853.66万元

2024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1家

2024年度上市公司主要行业:医药制造业

2024年度上市公司年报审计收费总额:842万元

本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0家

2.投资者保护能力

职业风险基金上年度年末数:4115.12万元。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00万元。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不存在承担民事责任情况。中名国成计提职业风险基金4,115.12万元。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5,000万元。上述相关职业保险能覆盖因审计失败导致的民事赔偿责任。

3.诚信记录

中名国成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0次、行政监管措施0次、自律监管措施0次、纪律处分2次。6名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0次、行政处罚3人次、监督管理措施 0人次、自律监管措施 0次、纪律处分3人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签字会计师:姚海新,2003年5月26日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于2023年9月开始在中名国成所执业。具有22年的注册会计师行业经验,2013年开始从事证券服务类审计业务,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签字会计师:邵光临,2025年3月20日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于2025年11月开始在中名国成所执业。2022年开始从事证券服务类审计业务,近三年审计过两家上市公司,具备相应的专业胜任能力。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气大,2000年取得注册会计师执业证书,2016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于2022年10月开始在中名国成所执业。曾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5份,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9份、IPO审计报告1份、新三板挂牌公司审计报告多份,具备证券服务业务经验。

2.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的情况。

3.独立性

中名国成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姚海新、签字注册会计师邵光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李气大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4.审计费用

2025年度审计费用150万元,其中,财务报表审计费用约人民币110万元,内部控制审计费用约人民币40万元,与上年持平。

三、拟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中兴财,注册地址: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号万通金融中心A座24层。经营范围: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相关报告;承办会计咨询、会计服务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审计业务;代理记账;房屋租赁;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代理记账以及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公司2024年年度财务报告经中兴财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中兴财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中兴财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原因

由于中兴财因个别审计业务的原因已被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立案调查,为避免影响公司2025年度审计业务,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聘任中名国成为公司2025年度财务报告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充分沟通,双方均已